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承辦人：曾奕叡
電話：(04)3706-1536
電子信箱：e-p133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 中華民國115年4月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5600075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488736_A09000000E_1156000752_senddoc2_Attach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受託辦理115學年度公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甄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勵志中學
副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防部、法務部矯正署(均含附件)

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4/07 08:30:13

線

人事室　115/04/07

1150102660